

臺中市潭子區僑忠國民小學110年度教育志工特殊訓練活動實施計畫

一、依據：中華民國110年8月2日中市教終字第1100057203號函辦理。

二、目的：

(一)依據志願服務法第9條，為提升志願服務工作品質，維護受服務者之權益，辦理特殊訓練。

(二)落實志工教育訓練制度、宣導志願服務觀念。

(三)提升志願服務工作品質，維護受服務者之權益。

三、預期效益：

(一)增進專業服務效能，能保護志工本身及運用單位權益。

(二)成為政府認證的志工，享有志工權利與福利。

(三)完成基礎訓練及特殊訓練後可申請領取服務記錄冊。

(四)累積達到志願服務法規定年資、時數標準，志工即可依規定申請「榮譽卡」，可享有優惠措施。

四、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承辦單位：臺中市潭子區僑忠國小

五、研習對象：

(一)凡參與教育類志願服務工作而未受過志工特殊教育訓練之臺中市所屬各級學校教育志工隊人員，優先錄取，報名表如附表一。

(二)報名名額限100名（僑忠國小教育志工保留2名），其餘各校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

六、研習日期：110年10月8日（星期五）。

七、報名事項：

(一)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0年9月28日(二)12：00或額滿為止。

(二)報名方式：報名請至以下路徑進行網路報名

<https://forms.gle/ixXyyH8c65qCiXNP7>

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名額100名額滿為止。恕不受理傳真及現場報名。

(三)錄取名單於報名截止(額滿)後公告，請至「臺中市政府教育局資訊網一文件佈告欄」或僑忠國小首頁/重要消息進行查詢。

(四)承辦學校聯絡方式：輔導主任吳春進（04-25324740分機106）生教組長李靜宜（04-25324740分機117）

八、研習方式：

(一)本次研習因疫情，採 Google Meet 線上課程。

(二)請各校承辦人員協助志工報名事項，並於報名表填寫當日登入研習的 google 電子郵件，研習當日以報名表填寫的 google 電子郵件進入。研習前三天，會寄發電子郵件通知錄取者，內含講義電子檔及研習會議連結及代碼。

九、研習內容：

時間	課程內容	講師
08:00-10:00	交通安全法規認識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小隊長涂志明
10:00-10:10	休息	
10:10-12:10	交通事故預防及路權宣導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警務員楊振遠
12:10-13:00	午餐及休息	
13:00-15:00	兒童安全過路口教案-真實肇事業 例分析	臺中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 警員江進益
15:00-15:10	休息	
15:10-17:10	志願服務法規之認識	亞洲大學助理教授-謝玉玲

十、經費來源：本活動所需經費由交通部及臺中市政府教育局相關經費支應。

十一、注意事項：

- (一) 經確認報名完成且全程參加研習志工，請由報名學校協助收齊1吋相片1張(背面請寫上報名學校及姓名)，於10/15日前統一寄送至僑忠國小輔導室收(臺中市潭子區中山路二段31號)，以便製作研習證書。
- (二) 本研習免費，為避免資源浪費，一旦報名成功，請務必參訓，若未能出席，請事先電話通知承辦人，以免喪失爾後教育訓練報名機會。
- (三) 課程請務必全程參與，確實完成簽到(7:50-8:20)、簽退，線上簽到退當天以google 表單完成，若遲到30分鐘以上〈含30分鐘〉即以曠課計，恕不予以頒發證書。
- (四) 課程結束後依報名及當天簽到退情形核給證書，並以紙本寄送志工所在學校輔導室，請志工自行前往領取。

十二、計畫附則

- (一) 研習活動辦理期間工作人員以公(差)假登記辦理。
- (二) 承辦本項研習活動有功人員依「臺中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獎勵要點」核予敘獎。

十三、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